

证券代码：836828

证券简称：佳音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1.0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宁波）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裴士俊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五）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19-011）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8年年度利润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8年年度利润分派相关事宜。

（八）审议《2019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九）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十）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委托理财》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8日9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亚红

联系电话：0574-56312960

联系地址：余姚市兰江街道肖东工业园区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